

普及燃气报警器刻不容缓

■ 本报记者 李玲

核心阅读

相关法律明确规定使用燃气的家庭和餐饮等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并保障其正常使用。但目前燃气报警器普及率并不高,亟需合理分摊成本、厘清各方责任,扫清阻碍燃气报警器安装的因素,筑牢燃气安全“最后一道防线”。

国务院安委会早前部署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为期一年的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时指出,要严格落实新修改的《安全生产法》规定,督促使用燃气的各类餐饮企业,特别是位于大型商业综合体、学校企业食堂等重点场所的餐饮企业,尽快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并保障正常使用,及时发现和处置燃气泄漏,

严防群死群伤。

燃气报警器被视为确保燃气安全的“最后一道防线”,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条款均对特定场所安装燃气报警器进行了相关规定。为保障燃气使用安全,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成为重点工作,燃气报警器的安装、排查是其中重要的一项内容。

防范事故的“最后一道防线”

事实上,关于燃气报警系统的安装,我国相关法律及各省市的燃气管理条例均有规定。

例如,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地下室、半地下室、密闭空间内使用燃气的,必须安装燃气报警器;一些地方性的法规,比如某些省份的燃气管理条例也规定,在室内的公共场所使用燃气的,要装报警器。

2021年9月1日起正式施行的新《安全生产法》对燃气行业的安全也进行了关注,明确规定餐饮等行业的生产经营单位使用燃气的,应当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并保障其正常使用,使用燃气但未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的,将被责令限期改正,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此后,多个省市相关部门开启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要求加大餐饮等重点场所燃气报警器装置使用情况监督检查。比如沈阳市就发

文要求于2022年6月底前完成非居民用户报警系统及安全设施安装工作。

在多位受访者看来,餐饮业作为人流聚集、燃气设备密集的场所,是燃气行业保障安全用气的关键区域。用气不规范或设备老化等因素都可能引发燃气泄漏,而不少饭店因为深处综合体、商业街之中或其他原因,厨房通风情况并不良好,如燃气泄漏达到一定浓度,极易引发爆燃、火灾等事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能很好地发现燃气泄漏,解决这一问题。

“安装燃气报警系统是为了在使用过程中防范万一,以便泄漏发生后用户和燃气企业能够及时采取措施,避免发生事故等严重后果。它是燃气使用环节的最后一道防线。”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油气政策与法律研究中心主任陈守海说。



成本偏高成主要推广障碍

不过,据记者了解,目前我国燃气用户中,燃气报警系统的普及率并不算太高,距离新《安全生产法》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曾深耕燃气行业多年的专业人士彭知军对记者表示:“《安全生产法》正式施行以前,一般性的工业用户就都普遍安装了燃气报警器,大型商业用户,比如大型饭店、酒店也基本都安装了,但一些中小型的餐饮用户,燃气报警器的安装率不太高。”

而对于居民用户,由于暂未有法规要求强制安装燃气报警系统,普及率也并不高。

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有关专家在分析我国2021年发生的几起燃气事故时也指出,我国燃气安全科技信息化手段滞后问

题突出,燃气自闭阀、燃气泄漏报警器等使用不多,很多城镇燃气事故的发生与未安装信息化燃气报警装置或该装置出现故障,无法提前感知重大风险等有关。

在多位受访者看来,安装成本偏高或是一些场所燃气报警器普及率不高的主要问题。

“不同型号、功能或等级的报警器,其使用成本可能存在很大差异。通常家用报警器比工业用报警器便宜不少,而且不防爆的要比具有防爆功能的便宜。另外,报警器所用的探测器寿命有限,需要定期进行更换,也推高了成本。”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律师丁天进表示。

据介绍,安装一路工商业用燃气报警器

(即一个可燃气体探头加上报警主机)需要花费2000—3000元。有的经营面积大的商户需要安装多路报警器,更是需要大几千元钱。“许多餐饮用户会认为这个费用比较高,因此一些小型餐饮用户会选择安装便宜很多的家用报警器。虽然家用燃气报警器从功能上讲也许能够满足要求,但是从性质上讲又不太合适,因为它毕竟属于经营场所。”彭知军说。

记者发现,近日,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一商户就在人民政府领导留言板上投诉,称商业用户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装置需要3000多元,对于这笔额外的支出,各大商户普遍表示负担过重,不愿接受。

亟需厘清各方权利和义务

在多位受访者看来,随着新《安全生产法》的正式施行,以及国务院安委会2022年开展的为期一年的燃气安全整治行动,推进以餐饮业为主的商业用户燃气报警器的全面覆盖,是刻不容缓的事。

彭知军建议:“在使用端,相关部门应将燃气报警器产品有效监管起来,比如加大平时的抽查、检查。在销售端,由于很多用户都是自行采购报警器,出现燃气事故之后,是

否应把报警器的生产和安装厂家纳入责任范围,也是应该考虑的问题。此外,用户对燃气报警器的定期维护、检定责任也需进一步明确。没有这一系列的管理行为,燃气报警器的安装就难逃成为一笔糊涂账的命运。需要厘清各方关系和责任。”

“已安装的燃气报警器,也需要定期维护和检定。一些商户虽然按规定安装了燃气报警器,但对其后续的维护并不重视,导致

一些报警器不能正常使用,有的甚至已超过使用寿命,成为‘摆设’。”丁天进表示。

丁天进进一步指出:“无论哪种报警器,用户都应在掌握不同类型报警器原理、特点和性能的基础上,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选择经济合理、性能优异的报警器,并规范报警器的安装与调试,实际使用中做好实时监测与调整,从而使报警器始终处在最佳运行状态,发挥理想作用效果。”

浙江舟山:弹丸小岛建成世界最大单体石油岛



图片新闻

多年来,通过精益运营,中化兴中石油转运(舟山)有限公司把面积仅有5.4平方公里的浙江舟山舟山岛打造成了世界最大单体石油岛,2021年共接卸各类油轮1886艘,吞吐量达2759.55万吨。目前正在建的六期扩建项目,将再建14座总罐容41万立方米的成品油罐,预计今年投运。届时,中化兴中舟山基地总罐容将达到297万立方米。

图为日前一艘30万吨级油轮靠泊中化兴中舟山基地卸油作业。

应红枫/摄

增储上产

我国再添一处千万吨级油气生产基地

本报讯 日前,长庆油田发布消息称,截至2021年12月28日,位于甘肃省庆阳市的长庆油田陇东油田及其矿权流转合作开发区,累计生产原油969.72万吨、天然气3.8亿立方米,油气当量首次突破1000万吨大关,标志着我国新增一个千万吨级油气生产基地。

在陇东,长庆油田先后发现并投入开发了西峰、镇北、环江、合水、庆城等5个探明储量超亿吨油田,扭转了陇东石油开发增长缓慢的历史,开启了陇东油田加快发展新阶段。

借助三维地震和高精度测井技术,我国在陇东革命老区发现了首个页岩油储量规模超10亿吨级的庆城大油田。2020年,我国首个年产百万吨页岩油开发示范区在陇东建成。

据介绍,目前长庆油田油气生产当量占全国的六分之一,其陇东油田已累计生产油气当量1.1亿吨,成为长庆油田增储上产的重要支撑。

长庆油田油气工艺研究院院长张广生介绍,截至2021年底,陇东油田石油探明储量超过32亿吨,探明储量还在增长。建成千万吨级油气生产基地后,陇东油田油气生产还将继续上升。(任卫东)

塔里木油田天然气日产量首破1亿立方米

本报讯 中国石油日前发布消息称,1月1日,塔里木油田天然气日产量首次突破1亿立方米,日产油气当量突破10万吨,占国内冬供气量的近1/10。

2021年以来,塔里木油田提升油气生产能力,加快新井上产、措施增产,天然气日产量比人冬前增加2000万立方米,原油日产量增加1000吨,达到2.04万吨,油气均刷新日纪录。

近三年,塔里木油田新建天然气产能突破110亿立方米。塔里木油田70%以上油气产量来自深部地层,油田破解超深层勘探开发难题,沿天山南麓落实了两个万亿立方米超深气区,在沙漠腹地找到了10亿吨级超深大油气区,成为2021年我国超深层领域规模最大的石油勘探发现。

截至目前,塔里木油田累计生产天然气超3600亿立方米,相当于减排二氧化碳超5.1亿吨,助力我国绿色低碳转型。(杨力)

国务院安委会部署开展全国危化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

本报讯 记者李玲报道:近日,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全国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方案》(下称《方案》),部署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利用一年时间开展危化品风险集中治理工作。

《方案》强调,要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统筹好发展和安全,深入分析研判,紧紧扭住抓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和国务院安委会《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过程中发现的突出矛盾以及国内外典型事故暴露出的重大风险隐患。全面调动各方力量,利用一年时间集中治理,进一步推动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加大安全投入,压实安全责

任,坚持严格监管执法与强化信息技术支撑并重,完善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机制,务必做到重大风险隐患排查见底、防治治理措施落实到位,真正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方案》明确,要重点治理安全发展理念不牢、安全生产责任不落实两大类突出问题和生产储存、交通运输、废弃处置、化工园区四个环节的重大安全风险。化工产业转移安全风险在一些地区加速集聚,风险管控能力不足,导致事故多发,近一年全国发生的12起化工较大事故中有7起发生在异地转移企业。一些地区没有对危险化学品企业全面开展安全分类整治,非法违法“小化工”整治不认真不彻底。一些化工企业老旧装置数量多,压力容器管道安

全风险增大,预防性维护和常态化监测监控措施跟不上,腐蚀泄漏风险增大。一些地方化学品储罐区缺乏科学规划,企业无证储存、超许可范围储存、边建设边储存,安全设施与消防应急设施不完善。

《方案》要求,要完善重点保障制度措施。一是强化统筹协调和监管责任落实。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统筹协调,成立危化品安全专业委员会专家组,为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防控工作提供建议;严格落实部门监管责任,各地区研究出台具体措施,建立完善与区域发展相适应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体系。二是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开展危险化学品产业转移安全风险防控专项整治,全面落实石油储备库等大型油气储存基地“一库一策”整改方案,开展

本质安全提升专项整治,建立安全风险评估长效机制,开展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老旧装置安全风险评估,实施分类整治。三是健全重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健全完善重大危险源“消地协作”督导检查工作机制,构建重大危险源常态化安全管控制度;推进基于信息化的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四是提升危险化学品专业人员能力素质。五是提升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数字化智能化管控水平。

针对相关要求,《方案》强调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宣传引导、加强工作督导。各有关部门和各省安委会办公室每季度要将有关落实情况报送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